双文旅发〔2020〕111号 签发人：李卫平

**双江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对政协**

**双江自治县委员会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42号提案答复的函**

罗泉等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民族文化传承与开发的提案”已收悉。经县文化和旅游局研究，现将办理情况和结果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民族文化传承与开发的关心和支持。近年来，双江文化事业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关心支持和省、市文化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成立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县文化旅游局局长为副组长，县发展和改革局、县教育体育局、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县财政局、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县水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扶贫办、县投资促进局等县直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双江自治县推进民族文化传承与开发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双江自治县推进民族文化传承与开发行动领导、研究决定重大事项、制定工作措施并组织抓好落实，全县文化事业取得明显成效。**一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逐步构建。**目前，县民族文化广场已经竣工投入使用，县文体中心（文化馆、图书馆）前期工作基本完成；全县有县级文化馆1个、县级图书馆1个、乡镇文化站8个（含两农场）、农家书屋83个，有综合文化服务中心77个，有村（社区）文化活动室198个，有文化活动场地419块，200人以上或党员10人以上自然村实现公共文化活动场所全覆盖，建成1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县级支中心，77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村级服务点，77个农民网培分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逐步形成。**二是群众文化活动蓬勃发展。**大力开展民族文化活动。建成10余个县级文艺活动团队、118支乡村业余宣传队，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 “三下乡”和送书、送科技、送信息、送戏、送电影、送书画 “六送”活动。2019年，围绕“过好我们的节日”，精心组织了“元旦节”“春节”“泼水节”“火把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等系列文化活动；先后开展“我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送文艺演出82场次；图书流动服务进校园（进村寨）13场次，全年图书外借读者9600人次，开展文化人才培训21场次，培训人数1000余人。公共文化供给能力不断增强。2020年上半年，共举办傣族传统胎漆、竹编技艺，啊咿哟山歌，布朗族蜂桶鼓舞、拉祜族七十二路打歌非遗传承人培训班三期，培训非遗传承人400余人次；开展了“2020年庆元旦文艺晚会”、“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文艺晚会，“2020年春节文艺晚会”、“2020春节慰问演出暨法治宣传文艺晚会”等系列文化活动；完成文化下乡演出10余场次，受益群众1.2万余人次；开办寒假青少年免费培训班9个，聘请老师48人次，训班学生400多人。**三是民族文化的挖掘整理、申报与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牢固树立保护文化遗产就是延续历史文脉和传承文明的理念，始终把保护传承文化遗产作为坚定文化自信的重要工作抓紧抓实，启动新一轮文化资源普查工作，着力实施“四个一百”工程，佤族鸡枞陀螺进入全省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备选名单，沙贵荣被命名为云南省“打陀螺”代表性传承人。组建了15支布朗族蜂桶表演队、12支拉祜族葫芦笙舞表演队，在邦丙乡大南直村建立布朗族蜂桶鼓舞传承基地、邦丙乡邦丙村建立布朗族纺织技艺传承基地、沙河乡东等村建立佤族鸡棕陀螺传承基地、勐勐镇千福村建立拉祜族葫芦笙舞（双江72路打歌）传承基地。积极申报东等佤族鸡枞陀螺进入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佤族水酒、傣族土制礼花、腌鱼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拉祜族熏蒸、邦佑祭岩蜂、佤族鸡肉烂饭等列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同时，会同相关部门积极申报以勐库千年万亩野生古茶树群落、冰岛栽培型古茶树为重点的国家和世界农业文化遗产以及双江古茶山国家级原始森林公园，努力抢占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和发展制高点。**四是民族文化队伍不断扩大。**广招演艺优秀人才，组建县民族歌舞团，全力打造双江民族文化核心演艺方阵；与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开展“文化扶贫——艺术表演人员培训项目” 合作，分批分期选送民族歌舞团演职人员到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进修、培训，为繁荣民族文化事业提供人才保障。在巩固提升县民族文化工作队（民族歌舞团）基础上，培养业余民族文化宣传队128支。先后选送31名“三区”文化服务人才，深入基层开展民族文化辅导工作。**五是文化产业发展迈出新步伐。**围绕“民族文化”和“茶文化”两张名片，把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资源作为旅游资源进行开发利用，相继成立了“布朗族牛肚被纺织协会”、“拉祜族工艺品加工销售开发农民专业合作社”。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全县各级各部门对文化工作关心及支持。针对文化传承与开发工作，下步我们将结合工作职责，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抓好相关工作：

**（一）实施民族文化传承工程。**强化民族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建立健全文物资源数据库，积极申报民族传统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北回归线古茶文化和多元民族文化传承展示园、全球布朗族文化保护传承和发展中心，推进世界拉祜族文化遗址等文物和遗址的保护和开发。做好冰岛村、公弄村等中国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开发。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加强民族文化精品开发，加大对民族民间文化传承创新带头人的扶持力度。实施双江自治县布朗族蜂桶鼓舞传承保护与产业发展中心建设、“勐库冰岛晒青毛茶传统制作技艺”“布朗族祭竜”、“双江傣族传统礼花制作技艺”“双江传统饮食“酸鱼”腌制技艺”“双江佤族水酒制作技艺”等民族文化保护工程。加大对拉祜族“72路打歌”、佤族“鸡棕陀螺”等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建设项目的扶持。到2020年，力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达2项以上，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达5项以上；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达2人以上，省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达7人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馆（所、室）达3个以上。

**（二）实施民族文化开发工程。**发展民族民间工艺。充分发挥双江多元民族文化资源优势，合理进行区域发展布局，以特色项目为载体，推进创意产业集聚区建设，培育示范企业、示范村、示范基地、销售示范街区。以文化资源传承保护利用为基础，促进双江传统工艺技艺与创意设计、现代科技、时代元素相结合，重点发展“木、土、石、布”等民族民间工艺品，打造双江民族民间工艺品文化品牌。推动传统造纸、陶艺、竹编、藤编、木雕、石雕、民族刺绣、民族服装、纸工艺品等民族民间工艺品发展，开发一批民族文化旅游商品。发展特色民族节庆会展。挖掘民族民俗节庆资源，做大中国.双江勐库冰岛茶会等节庆活动，打造双江冰岛茶会特色文化节庆产品，不断提升市场化、特色化和国际化水平。推动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依托民族传统文化资源，加强民族文化、茶文化、山水文化、历史文化资源的挖掘、整理、保护和开发，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开发拉祜族服饰、佤族服饰、傣族刺绣、布朗族纺织等一批具有民族民俗特色的旅游纪念品和文化产品。发展地方特色餐饮产业，重点开发拉祜族茶餐、佤族水酒、布朗族饮食、傣族牛干巴等一批民族特色美食。培育民族文化主题餐馆，发展精品民宿。与美丽乡村建设、古寨民居保护利用等结合，打造一批“一村一特色、一家一主题”的乡村文化旅游村。到2020年，建成少数民族特色村寨18个以上。培育文化产业新业态。发展文化创意与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民族服装设计、民间工艺美术设计等新型文化服务业。培育发展一批科技文化企业，将双江特色文化资源与虚拟现实、文化创意和新媒体等先进技术相结合，建立集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修复于一体的可视化平台，发展文化体验产业。促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业与旅游、特色农业、新型工业、旅游产业等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提升文化附加值和发展水平。

**（三）实施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民生工程。**加大少数民族边疆地区教育经费投入。建立健全边疆少数民族贫困地区学生的专项补助机制，鼓励采取多种教学模式，建立具有少数民族教育特色并能适应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学前教育、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的教育体系。少数民族地区小学要突出民族学校的办学特色，采取特殊措施为人口较少民族和发展滞后的民族支系举办班级，办好寄宿制教育和“双语”教育。加强少数民族地区师资队伍建设。双江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有小学区域广、生源分散、教学点多等特点，科学核定教职员工的编制，借助“国培计划”项目和滇沪合作项目通等，加大培训力度，过加大“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的数量来补充少数民族地区师资力量。

**（四）实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工程.**以民族文化繁荣发展为基础，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民族团结好氛围、聚集民族团结正能量，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进部队、进宗教场所、进窗口行业，支持争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乡、村、社区、单位和基地。倡导和支持各地区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宣传周、宣传日活动。支持各类媒体开设民族团结进步专栏、专题、专刊，摄制播放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宣传片和公益广告，讲好双江民族团结进步故事。

**（五）实施民族文化宣传推广工程.**运用报刊、电台、电视台、互联网等各类新闻媒体，整合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资源，大力开展民族文化宣传推广活动。广泛开展非遗进机关、进学校、进部队、进工厂、进社区、进农村活动。依托每年“冰岛茶会”活动平台，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活动。加强对民间文学、民俗文化、民间音乐、民族舞蹈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艺术价值研究，出版一批双江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系列丛书，组织拍摄一批双江物质和非遗技艺电视纪录片、院线电影、微电影等影视作品在各级媒体刊播。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我县文化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如有问题请来信来电指导，也请您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我县文化事业发展！

2020年9月16日

办理结果分类：A类 具体承办人：李钟

联系电话：7622295

主题词：文秘工作 政协提案 答复

抄报：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共印3份）

双江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9月16日印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双江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发文审批单** | | | | | | | | | | | | |
| **公文标题：**关于对政协双江自治县委员会十二届四次会议第42号提案答复的函 | | | | | | | | | | | | |
| **发文字号：**双文旅发〔2020〕111号 | | | **缓急** |  | **密级** | |  | **份数** |  | **校对** |  | |
| **党组书记或局长批示：** | | | | **会签：** | | | | | | | | |
| **分管领导批示：** | | | | | | | | | | | | |
|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不公开□** | | | | | | | | | | | | |
|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范围内** | **是□**  **否□** | **是否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规定** | | **是□**  **否□** | |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例外情形** | | | | | | **是□**  **否□** |
| **办公室审查意见** |  | | | | | | | | | | | |
| **拟稿意见：**    **拟稿人：**  **年 月 日** | | | | **股室负责人意见：**    **股室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 **主送机关：**罗泉等委员 | | | | | | | | | | | | |
| **抄送机关：**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提案委员会 | | | | | | | | | | | | |